

证券代码：831199

证券简称：海博小贷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浙江海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合理调节资金头寸和提高资金使用价值，并确保营运资金有优秀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公司拟在不影响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型的理财产品。公司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 10,000.00 万元）。在授权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次授权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其他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范畴。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一）现金管理品种、种类：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其他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现金管理额度：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10,000.00万元）。在授权有效期间，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单份理财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

10,000.00 万元)。在授权有效期间，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经营层实施，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手续等。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海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7日